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亚药业”、“上市公司”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东亚药业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东亚药业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2,000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东亚药业	东邦药业	100%	59.90%	2,000	2,000	1.07%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东亚药业	浙江善渊	100%	94.19%	11,940	20,000	10.67%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实际发生融资类担保时，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仅可以调剂给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2765230465W
成立时间	2004年8月9日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五大道21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王胜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0,009.55 万元, 负债总额 89,860.48 万元, 净资产总额 60,149.07 万元。2024 年 1-12 月, 实现营业收入 79,821.68 万元, 净利润-7,201.76 万元。

3、信用情况: 不属于被失信执行单位。

4、与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二)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7BN96X8B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盐仓路 (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陈志东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药品生产; 保健食品生产; 化妆品生产; 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药品委托生产; 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 保健用品(非食品)生产; 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化妆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492.79 万元, 净资产总额 3,459.29 万元。负债总额 56,033.50 万元,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440.00 万元和流动负债总额 46,493.50 万元。2024 年 1-12 月, 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 净利润-422.35 万元。

3、信用情况: 不属于被失信执行单位。

4、与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预计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 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940.00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3,9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7.44%。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昱



陆丹彦

